东兴办发〔2023〕19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兴胜街道办事处关于印发《兴胜街道加强烟花爆竹经营旺季

安全生产实施方案》的通知

街道党群服务中心、各办公室、各社区、辖区各企业：

现将《兴胜街道加强烟花爆竹经营旺季安全生产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兴胜街道办事处

2023年11月21日

兴胜街道加强烟花爆竹经营旺季

安全生产实施方案

为全面加强烟花爆竹旺季经营、运输、燃放及产品质量环节安全监管，全面深化烟花巴斯搜猪打非治违专项整治，严防各类事故发生，根据《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强烟花爆竹经营旺季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东安发〔2023〕128号）要求，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在街道辖区开展烟花爆竹经营安全专项治理行动，确保辖区安全生产稳定，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通过烟花爆竹专项治理，使辖区烟花爆竹行业健全个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设施设备，提高本质安全水平，为辖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组织机构

成立兴胜街道办事处烟花爆竹专项治理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安全治理各项工作，确保治理取得实效。

组 长：秦冠琼 街道党工委副书记、办事处主任

副 组 长：戴旨涵 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常务副组长）

王雪冬 诃额论派出所所长

成 员：范 文 街道平安建设办负责人

刘晓燕 街道党政办负责人

杨 艳 街道党建办负责人

李 陈 街道城市管理办负责人

杨春祥 街道社会事务办主任

周晓英 昆都仑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张东宾 诃额论派出所挂职昆都仑社区民警

王 琪 新园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李东飞 诃额论派出所挂新园社区民警

丁炎强 春晖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苏琛超 诃额论派出所挂春晖社区民警

刘 艳 滨河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

李 亮 诃额论派出所挂滨河社区民警

班永福 街道司法所所长

王勇军 兴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

张 志 街道武装部副部长

刘 瑞 街道文化站指导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街道平安建设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的联络、协调、通报、调度等事宜，并开展烟花爆竹安全治理工作，办公室主任由范文兼任。

三、治理内容

1.烟花爆竹零售点“两关闭”、“三严禁”

(1)关闭存在“下店上宅”、“前店后宅”等形式与居民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的零售点;

(2)关闭与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建筑物安全距离不足、集中连片经营、在超市内销售、未按规定专店销售的零售点;

(3)严禁销售超标、违禁、专业燃放类产品或非法产品;

(4)严禁在许可证载明的经营场所外存放烟花爆竹;

(5)严禁超许可证载明限量存放烟花爆竹。

2.零售经营许可条件

(1) 关闭街区内长期经营场所面积达不到10平方米的零售点;

(2)规范乡村专柜设置不合理的零售点;

(3)整改灭火器配备、用电线路敷设不符合要求的零售点。

3.零售经营单位安全管理

(1)补充完善日常采购、销售保管及安全检查等相关制度规定;

(2)妥善保管购货清单、相关票据和产品流向登记等；

(3)整治室外沿街摆摊设点、走街窜巷、流动销售烟花爆竹等现象;

(4)纠正货品混存、摆放超高、私设储存仓库等问题。

4.规范储存仓库管理

(1)纠正产品摆放间距不足问题;

(2)规范堆垛产品标示卡使用问题;

(3)整治产品堆放零乱、违规拆箱以及退换、销毁不及时等问题。

5.加强各类人员管理

(1)重点治理对安全工作重视不够、落实防范措施不严、检查督导不力以及安全管理投入不足、安全隐患未能及时消除等问题。

(2)安全意识淡薄问题。销售人员对烟花爆竹危险性了解不够，不会使用安全器材，部分店内使用明火，隐患排查不定期、产品装卸不依规、无严禁烟火标识等问题。

四、工作要求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社区、五办一中心要增强“安全生产工作十五条硬措施”的政治高度，深刻认识做好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动的重要性。各社区主要负责人要坚决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全力以赴抓好烟花爆竹专项治理工作。要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必须管安全”要求。

（二）强化责任落实。烟花爆竹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实际控制人要切实负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认真组织开展整治工作。

（三）推进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各社区要利用人员相对集中的时机和场所，利用街道微信公众号、宣传单、条幅等形式大力宣传教育，提高烟花爆竹消费者及广大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

（四）加强应急值守。要高度重视应急值守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严格遵守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全面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和紧急突发事件的信息报送和处理工作，确保事故信息和其他重要信息及时、准确上报，妥善处置，严禁迟报、漏报和瞒报事故现象发生。同时，严格督促所辖生产经营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带班、值班制度，安排充足力量加强应急值守，及时掌握安全生产动态，针对可能出现的生产安全事故和突发事件，不断完善各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兴胜街道办事处党政综合办 2023年11月21日印发